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14日至2025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117019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28日

商 标

爱自来

申请 人 山东来自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善文路北侧、善国路西侧、大同天下A区10号楼善文-A-01号

代理机构 临清市大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温泉水；药茶；药草；补药；膳食纤维；维生素补充片；艾卷；药酒；人参；枸杞；减肥茶；中药材；冬虫夏草；阿胶；药用灵芝；藏红花（中药材）；营养补充剂；婴儿奶粉；婴儿饼干；维生素软糖